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侵占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于上述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水平，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银行美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防范因汇率波动造成的经营风险，为锁定公司收入与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保持稳健经营，保障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银行美元套期保值业务。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四、《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为公司正常经营发展所需，按照等价、公允的原则定价，履行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没有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聘任邱德勇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本次任命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被任命人员具备履行职务的必要能力和条件，能够胜任岗位的职责要求。被任命人员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不良记录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注册资本等发生变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修宗峰、王建新

2023年1月11日